

附表一

影像監控設備設置規格

- 一、畫面解析度至少 1024×768 像素。
- 二、上傳頻率至少每 10 分鐘一張。
- 三、影像監控設備需符合依行政院 108 年 4 月 18 日院臺護字第 1080171497 號函訂定發布「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」辦理。
- 四、申請開挖中央管河川河防建造物申請人應填寫「新建置攝影機基本資料」(<https://reurl.cc/YWejEl>)，包含監視站及攝影機影像資料回傳至轄管河川分署指定平台，以利介接。